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20〕149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陕西新龙兴印刷机械设备的配件生产

及加工制作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

陕西新龙兴印刷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陕西新龙兴印刷机械设备的配件生产及加工制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固体废弃物部分）》收悉。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陕西新龙兴印刷机械设备的配件生产及加工制作项目位于沣东新城石化大道西段106号沣东科技产业园35号楼西户一层。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以陕西咸沣东审服准字〔2018〕185号批复了该项目环评文件。项目实际总占地面积331.08m2，总建筑面积331.08m2，主要包括激光切割车间、辅助加工车间、办公区、存储区等，年生产及加工冲压模具1000件。项目实际总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万元。

二、项目变动情况

未建设展厅，占地和建筑面积由931.08m2减少为331.08m2。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按照设计规范要求建设，各类固体废物能够按照要求存放处置。

四、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效果

钢材、木材、海绵等边角料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废料收集区，由废品收购站回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处理；设备定期委托陕西隆德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更换机油，并由其将废机油交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处置。

五、验收结论与后续要求

该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研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对项目运行期提出以下要求：

（一）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保证各项环保设施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进一步加强固废分类收集和危废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由专人负责，加强环境管理。健全环保设施的管理规章及人员的培训工作，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保养维护，保证主体生产设备及配套环保设施的连续、稳定、高效运转，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持续达标排放。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7月23日